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表述具有以下涵義。若干技術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一節中闡釋。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指明人士而言，為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該指明人士或受該指明人士控制或在該指明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其他人士

[編纂]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有條件地採納自[編纂]起生效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亞洲」 指 亞洲大陸，及於艾瑞報告內按排名計不包括以色列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於香港境內的銀行全面開門經營一般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

「BVI」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如本文件「股本－資本化發行」一節所述，於[編纂]通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的若干金額資本化的方式，按於[編纂]前的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當時各自於本公司的現有持股量，向彼等發行股份

「年複合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編纂]

釋 義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及僅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本公司」	指	匯量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順流、廣州匯量及段先生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段氏投資」	指	段氏實業投資(廣州)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由段威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修訂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 股份激勵計劃—1.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1A.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	指	Sovereign Trustees Limited，本公司委任的獨立及專業受託人以擔任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受託人

釋 義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歐元」	指	歐盟法定貨幣歐元
「公認會計原則」	指	公認會計原則
「遊戲評價及管理委員會」	指	韓國視頻遊戲中央評價委員會
「GDPR」	指	《歐洲通用資料保障條例》(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廣州動觀」	指	廣州動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其中一家營運實體的前身，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撤銷登記
「廣州匯淳」	指	廣州匯淳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由曹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廣州匯商」	指	廣州匯商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保留廣州匯量集團旗下廣州匯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廣州匯韜」	指	廣州匯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廣州匯量的前身公司
「廣州簡達」	指	廣州簡達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保留廣州匯量集團旗下廣州匯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廣州匯量」	指	廣州匯量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在中國通過由一間有限責任公司(即廣州匯韜)轉制而成立的一間股份有限公司，於新三板掛牌(股票代碼：834299)
「廣州睿搜」	指	廣州睿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保留廣州匯量集團旗下廣州匯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廣州匯量集團」	指	廣州匯量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

[編纂]

釋 義

[編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編纂]

「香港收購守則」或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編纂]

釋 義

「匯聚山河」	指	北京匯聚山河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保留廣州匯量集團旗下廣州匯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或上市規則賦予該詞涵蓋所指的任何有關人士
「印度盧比」	指	印度盧比，印度的官方貨幣

[編纂]

「艾瑞」	指	行業顧問上海艾瑞市場諮詢有限公司
「艾瑞報告」	指	我們委託並由艾瑞編製名為第三方移動廣告行業研究的市場研究報告

[編纂]

釋 義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及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韓圓」	指	韓圓，韓國的官方貨幣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即本文件於付印前為確定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指	股份[編纂]及股份首次獲准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預期為[編纂]或前後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併購規定」	指	《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經修訂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聯交所創業板及與之並行營運
「管理層受限制 股份單位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 股份激勵計劃－1.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1B.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管理層受限制 股份單位受託人」	指	Sovereign Fiduciaries (Hong Kong) Limited

[編纂]

釋 義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有條件地採納並自[編纂]起生效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前稱中華人民共和國信息化部)
「MNC HK」	指	Mobvista Network Co.,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我們其中一家營運實體的前身，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撤銷登記
「匯世信息科技」	指	廣州匯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匯量信息科技」	指	廣州匯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匯聚國際」	指	匯聚國際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曹先生」	指	曹曉歡先生，我們的聯合創始人之一，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裁
「段先生」	指	段威先生，我們的主席，聯合創始人之一，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行政官
「方先生」	指	方子愷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產品官
「奚先生」	指	奚原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新三板」	指	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釋 義

[編纂]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君合律師事務所

[編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編纂] 所指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編纂]

「保留廣州匯量集團」 指 廣州匯量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作出的重組安排，詳情見本文件「歷史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的法定貨幣

釋 義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參與者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編纂]

「印尼盾」 指 印度尼西亞的官方貨幣

「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順流」 指 順流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在BVI註冊成立的商業有限公司，由廣州匯量全資擁有

「購股權計劃」 指 我們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E. 股份激勵計劃－ 2. 購股權計劃」一節

「深圳匯睿」 指 深圳匯睿前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保留廣州匯量集團旗下廣州匯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編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 義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 15 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地、屬土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範圍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編纂]

「我們」	指	本公司或本集團，視乎文義而定
------	---	----------------

[編纂]

「Worldwide BVI」	指	Worldwide Target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在BVI註冊成立的商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Worldwide Cayman」	指	Worldwide Targe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取消註冊；請參閱本文件「歷史及公司架構－我們的公司歷史及發展」一節

[編纂]

釋 義

「珠海匯量」 指 珠海匯量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保留廣州匯量集團旗下廣州匯量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文件內：

- * 中國國民、企業、實體、部門、設施、證明書、規例、業權等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翻譯及／或音譯，僅作識別之用。中文名稱與英文翻譯及／或音譯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各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數額及百分比數字乃經過約整。因此，若干數表內的總數所示數字未必為其上列數字的算術總和。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凡提述本公司於緊隨[編纂]完成後的任何股權均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以及並無計及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